

2025 年度兴安盟民族事务委员会 预算公开

批复时间：2025 年 3 月 13 日
公开时间：2025 年 3 月 27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5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一) 部门职能

兴安盟民族事务委员会是盟行署工作部门，为正处级，加挂兴安盟蒙古语文工作委员会牌子，归口盟委统战部领导。

(二) 部门职责

1. 研究提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加强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的意见建议。
2. 承担兴安盟民委委员制的组织实施工作，负责民族工作有关协调机制的具体事务，协调推动有关部门履行民族工作相关职责。
3. 组织开展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的民族理论、民族政策和民族工作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
4. 研究提出推进民族事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政策建议。
5. 研究提出推进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建设的意见建议，参与中华文化符号和中华民族形象建设；协调推动少数民族优秀文化传承保护和创新融合；指导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翻译、出版和民族古籍的搜集、整理、出版工作。
6. 研究提出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意见建议，组织开展民族领域示范创建工作。
7. 研究提出推动各民族共同走向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意

见建议，促进党的民族政策在经济、文化、社会、生态、安全领域的实施、衔接。

8. 研究提出协调民族关系的意见建议，协调处理民族关系中的重大事项。

9. 统筹协调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和民族政策、民族法律法规宣传教育工作。

10. 组织协调民族领域有关对外和对港澳台的交流与合作，参与涉及民族事务的对外宣传工作。

11. 完成盟委、盟行署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一)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协调推进科、民族团结促进科、共同发展（政策法规）科、文化宣传教育民族语言文字科、机关党建人事科。本部门非独立核算下属单位包括：兴安盟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创建中心(挂兴安盟少数民族古籍研究中心牌子)。

2025 年预算编制单位共 1 家，预算编制人数 22 人，其中行政编制 9 人、工勤编制 2 人、事业编制 11 人。截止 2024 年 12 月底实有在职 18 人，行政编 9 人，事业编 9 人。离退休人员 16 人，其他人员 2 人。

(二)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5 年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其中包括：兴安盟民族事务委员会、兴安盟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创建中心(挂兴安盟少数民族古籍研究中心牌子)。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兴安盟民族事务委员会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2	兴安盟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创建中心 (挂兴安盟少数民族古籍研究中心牌子)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非独立核算)

三、2025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精神，聚焦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主线，着力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推动各民族共同走向社会主义现代化，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不断提高民族事务治理能力和水平，加快推进“两区一窗口”试点建设和共同现代化试点建设，全面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盟，为推动新时代我盟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奋力书写中国式现代化兴安盟新篇章积极贡献民委系统力量。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兴安盟民族事务委员会2025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448.68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35.3万元，减少7.29%。其中：

(一) 收入预算总计 448.6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448.32 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48.3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5.18 万元，减少 5.32%。主要原因是一是行政人员减少，人员工资减少；二是减少盟本级民族工作专项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项目经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7)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9) 其他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2. 上年结转结余 0.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11 万元，减少 96.56%。主要是上年专项资金在上年支付。

(二) 支出预算总计 448.6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448.68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34.43 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机关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需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以及民族工作、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方面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27.18 万元，减少 7.52%。主要原因一是行政人员减少，人员工资减少；二是减少盟本级民族工作专项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项目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5.06 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在职人员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单位部分的缴纳。与上年相比减少 4.35 万元，减少 6.27%。主要原因是行政人员减少，社会保险基数较上年减少。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27.40 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在职人员及退休人员基本医疗保险费及公务员医疗保险费的缴纳。与上年相比减少 1.61 万元，减少 5.55%。主要原因是行政人员减少，基本医疗保险及公务员医疗保险基数减少。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21.79 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的缴纳。与上年相比减少 2.15 万元，减少 8.98%。主要原因是行政人员减少，住房公积金基数减少。

2. 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年终结转结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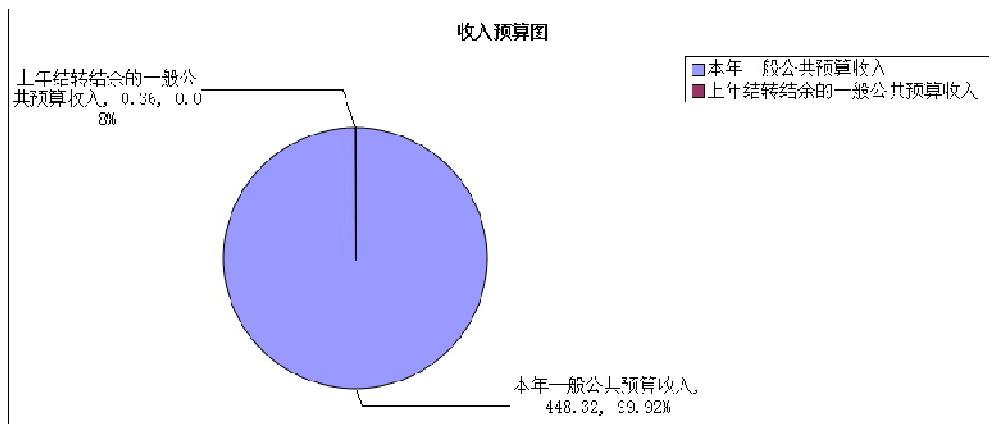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兴安盟民族事务委员会 2025 年度收入预算总计 448.68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448.32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36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48.32 万元，占 99.92%；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36 万元，占 0.08%；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万元，占 0.0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00 万元，占 0.00%。

图 1.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兴安盟民族事务委员会 2025 年度支出预算合计 448.6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48.11 万元，占 77.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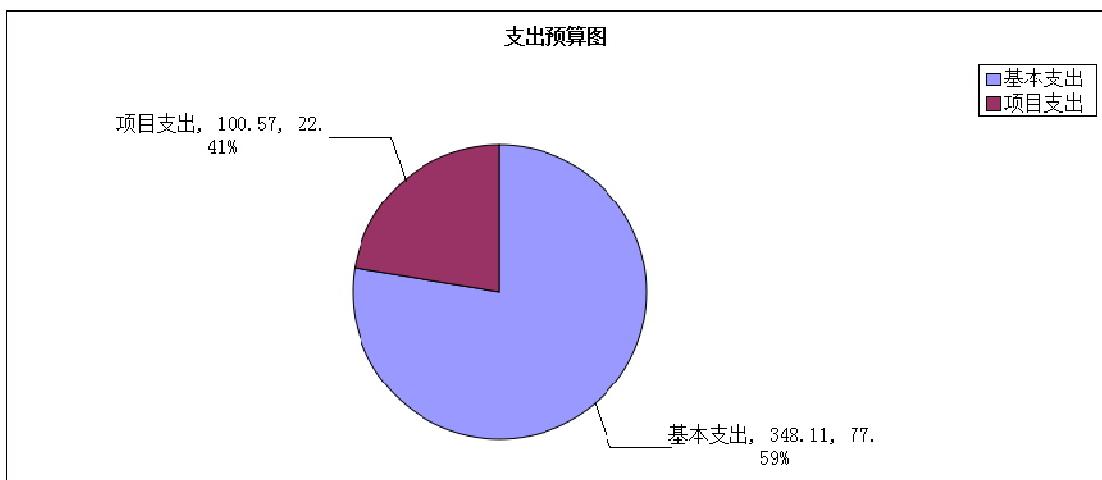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100.57 万元，占 22.41%；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图 2.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兴安盟民族事务委员会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48.68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5.3 万元，减少 7.29%。主要原因一是行政人员减少，人员工资减少；二是减少盟本级民族工作专项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项目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448.6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5.3 万元，减少 7.29%。具体情况如下：

(一) 一般公共服务(类)

一般公共服务类年初预算数为 334.4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7.18 万元。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 219.8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0.96 万元，减少 8.70%。减少主要原因因为行政人员减少，人员工资减少。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5 年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100.2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91 万元，减少 5.57%。减少主要原因减少盟本级民族工作专项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项目经费。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机关服务(项)：2025 年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1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00 元，增长 0.00%。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民族工作专项(项)：2025 年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0.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36 万元，增长 100%。增长原因为结转上年自治区工作专项经费。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0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35 万元。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年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25.29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退休人员取暖费等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0.18万元,减少0.71%。主要原因是上年系统取数错误。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25.55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74万元,减少9.69%。主要原因是行政人员减少,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年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12.7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36万元,减少9.62%。主要原因是行政人员减少,职业年金缴费基数减少。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5年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1.45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0.06万元,减少3.97%。主要原因是行政人员减少,工伤和失业保险缴费基数减少。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27.40万元。比上年财政拨款预算数减少1.61万元。其中: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年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15.81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55万元,减少8.93%。变动原因:行政人员减少,基本医疗保险及大额医疗保险缴费基数减少。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年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11.59万元,

与上年相比减少 0.07 万元，减少 0.60%。变动原因：行政人员减少，公务员医疗保险缴费基数减少。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 21.79 万元。比上年财政拨款预算数减少 2.15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5 年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21.7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15 万元，减少 8.98%。变动原因：行政人员减少，公积金缴费基数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348.1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28.5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81.39 万元、津贴补贴 70.20 万元、奖金 23.22 万元、绩效工资 25.4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55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2.7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81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5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5 万元、住房公积金 21.79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 万元、退休费 25.29 万元。

（二）公用经费 **19.6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02 万元、手续费 0.04 万元、工会经费 3.63 万元、福利费 3.3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9.72 万元、其它商品和服务支出 2.56 万元、奖励金 0.3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兴安盟民族事务委员会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

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0.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本部门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00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本部门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本部门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本部门本年度无公务接待预算支出，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兴安盟民族事务委员会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兴安盟民族事务委员会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兴安盟民族事务委员会 2025 年度预算安排项目 3 个，项目预算总金额 100.57 万元。其中，财政本年拨款金额 100.21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0.36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万元，单位资金 0.00 万元。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兴安盟民族事务委员会 2025 年度机构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19.6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02 万元、手续费 0.04 万元、工会经费 3.63 万元、福利费 3.3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9.72 万元、其它商品和服务支出 2.56 万元、奖励金 0.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3 万元，增长 9.07%。主要原因是：残疾人保障金本年在公用经费中列支。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兴安盟民族事务委员会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0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0.00 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兴安盟民族事务委员会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业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兴安盟民族事务委员会 2025 年度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 27 个，公开项目 27 个，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 10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预算 448.32 万元，占全部项目预算的 100%。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培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是指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支出。

八、“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构运行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四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田玉花 联系电话：0482-8266042

第五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部门预算 12 张表